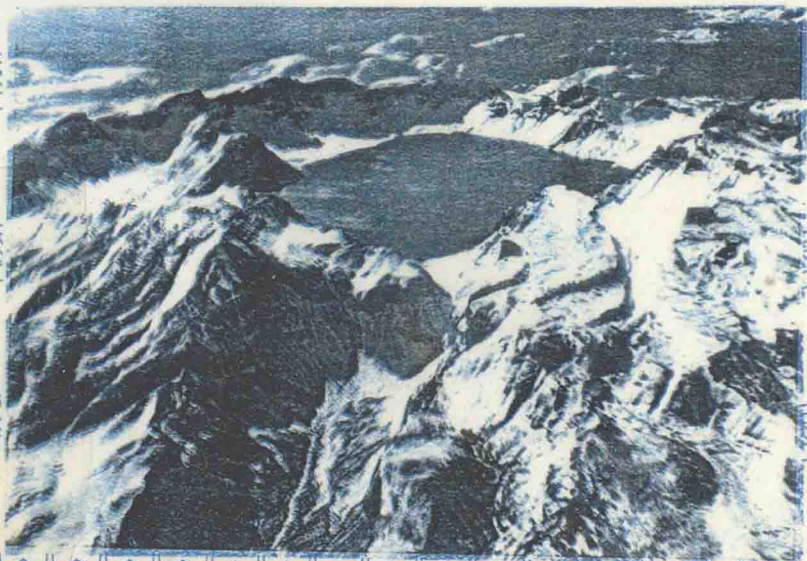


旧
满
洲
档
研
究





上 编

一、《旧满洲档》的形成年代

关于《旧满洲档》形成年代的上限问题，众说纷纭，颇多争议，归纳起来大致有如下几种观点：

一种认为，努尔哈齐建元天命之初就开始用满文记注档册了，甚至推测“很可能在更早就开始记档了”^①，故《旧满洲档》开始形成于天命之初。

另一种认为，皇太极于天聪三年（1629）四月设文馆，命巴克什、库尔缠等人“记注本朝政事，以昭信史”，这才是记注档册的开始，故《旧满洲档》形成的上限“不会超出天聪三年的初设文馆以前”^②。

还有人认为，《旧满洲档》是在天聪末年纂修太祖实录时开始形成的，认定努尔哈齐时期没有形成满文档册的条件和可能。

我认为《旧满洲档》的起笔时间似应在天命六年（1621）左右。

“天聪三年四月立文馆，才有满文档册的记注”，故《旧满洲档》的形成是与文馆的设置密切相关的。这是目前较有影响的观点，其主要依据是天聪朝太宗实录中的一段记载：“天聪三年夏四月丙戌朔。上命儒臣分为两直：巴克什、达海同笔帖式刚林、苏开、顾尔马浑、托布威等四人翻译汉字书籍；巴克什、库尔缠同笔帖式吴巴什、

^① 参见陈捷先所著《旧满洲档述略》一文。《旧满洲档》前言，台湾故宫博物院发行，1969年8月初版。

^② 参见广禄、李学智所著《清太祖朝〈老满文原档〉与〈满文老档〉之比较研究》一文，载入中国东亚学术研究计划委员会年报第四期。

查素喀、胡球、管霸等四人记注本朝政事，以昭信史”^①。

我认为这段史料并没有把我们关心的一些问题说清楚，尚有作进一步评议的必要。

其一，天聪三年四月上命儒臣分为两直，达海等“翻译汉字书籍”；库尔缠等“记注本朝政事”，并不意味着上述两项工作始于年是月。而事实是，达海早在太祖时期就已从事“译明会典及素书、三略”等“汉字书籍”^②，库尔缠亦是如此。故而，此条史料不能成为上述两件职责开始实施的时间断限的依据。

其二，该史料并未谈及立馆之事，甚至连“文馆”字样也踪影全无，何以肯定天聪三年四月始设文馆呢？如果文馆并非始设于天聪三年四月，那么认为《旧满洲档》形成的上限“不会超出天聪三年的初设文馆以前的观点，就大有问题了。我认为有必要首先对“文馆”作些考证。

在太宗实录中，“文馆”一词首见于天聪五年春正月己亥，“上幸文馆，召诸贝勒，观赐土谢图额驸奥巴马及公主礼物毕，令赍送馆舍……遂入巴克什库尔缠值房，问所修何书，对曰：记住上所行事。上曰：此史臣之事，朕不宜观……”^③。库尔缠记注太宗政绩在此得一佐证。（我认为，此条史料对《旧满洲档》的形成始于天聪末年的观点，是有力的否定。）那么天聪三年是否专门设置了一个新的职能机构去从事“翻译汉字书籍”和“记注本朝政事”呢？我认为并非如此，当时不过是仅将早已在“书房”供职的满汉儒臣和秀才们的职分作了进一步的明确而已。《清史稿》中有关的评述可作为文馆问题的注脚。据论曰：“太祖时，儒臣未置官署。天聪三年，命诸儒臣分两直，译曰‘文馆’，亦曰‘书房’。置官署矣，而尚未有专官，诸儒臣皆授参将、游击，号榜式；未授官者曰‘秀才’，亦曰‘相公’”^④。

① 《清太宗文皇帝实录》卷五，中华书局1986年影印本，第二册70页。

② 《清史稿》列传十五。

③ 《清太宗文皇帝实录》卷八、卷十。

④ 《清史稿》列传十九。

这段评述有些话是说对了，文馆即是书房，称谓之所以不同，完全是满汉文对译的问题。“我国笔帖赫包之称，于汉言为书房。”这是天聪五年十二月，在书房供职有年的宁完我奏疏中的一句话，他讲清了“书房”是根据满语“笔帖赫包”直译而来，“笔帖赫”(Bithe)汉意为“书”；“包”(Boo)汉意为“房子、屋子、家”。音译的“笔帖赫包”，汉语即为“文馆”。满语中是有“馆”这个词的，即“Kuren”，但在此用“包”这个词，说明“书房”和“文馆”是指同一事物。宁完我又说：“在朝廷之上，岂有书房之理，官生杂处，名器未定……”^①显而易见，宁完我的奏疏反映了至少在天聪五年十二月，“文馆”之称并未确立，朝廷上仍称“书房”，《清史稿》讲，“置官署矣，而尚未有专官”，恐亦是事实。没有专官的“官署”又何以称其为官署，所以宁完我讲此时“名器未定”，书房即文馆，文馆即书房是符合历史实际的。

我们还发现，供职于书房的儒臣或秀才，常常在姓名之前冠以“书房秀才”、“书房参将”等限定称谓，天聪七年初书房之称才略见稀少，但绝无冠以“文馆”字样的。查一下太宗朝实录，天聪七年五月以后方发现“遣文馆游击范文程”、“遣文馆觉罗龙什”、“召文馆满汉儒臣”、“谕文馆儒臣”等等，方把“文馆”作为一个限定词来用，这并非是偶然的现象，或许可进一步证实，天聪三年设文馆是不足为信的。

我认为：1. 天聪三年四月设文馆之说史实阙如，故以设文馆来作为《旧满洲档》起笔年代的时限，未免失之偏颇。

2. “书房”和“文馆”是同一物的不同称谓，“书房”的职能之一，确有承担“记注本朝政事，以昭信史”的责任。

如果我们深入研究一下书房的历史就会发现它作为辅政的临时性设施，其实在努尔哈齐时期就已经存在了。达海、库尔缠、希福、李栖凤、尼堪、范文程、雷兴，以及草创满文卓有历史功绩的巴

^① 《清太宗文皇帝实录》卷八、卷十。

克什额尔德尼和噶盖都是在努尔哈齐建元天命以后活跃在书房的儒士。我们尚可从朝鲜的有关史料中找到建立后金以前,更早一点为努尔哈齐管文书,记录政事的人。努尔哈齐作为一位女真族部落的首领在创制满文之前与明朝、蒙古、朝鲜的“文移往来”使用的是蒙文和汉文。有个浙江绍兴府会稽县人龚正陆“少年客于辽东”,被努尔哈齐掳去,“老乙可赤(努尔哈齐)号为师付,方教老乙可赫儿子书,而老乙可赤极其厚待。虏中识字者,只有此人”^①。

朝鲜官员河世国和申忠一,于1595年亲往努尔哈齐老寨了解情况,在他们的报告中都谈到了有汉人即所谓的“文学外郎”、“歪乃”,“来于奴酋(指努尔哈齐)处掌文书”^②,“凡所通书此人专掌云”^③,这个掌文书的人自然就是龚正陆了。龚正陆之辈负责拟写文移、记录政事,保管书牍,已经承担了后来称之为书房的基本职能。

1599年,额尔德尼等膺命创制满文后,随着满族共同体的形成,推广使用本民族的语言文字,乃是满族跨入文明门槛的历史必然之举。1616年,努尔哈齐建立了后金政权,随着战争的扩大和政事的纷繁,努尔哈齐自然亟需一批知识分子作为辅弼,记录政绩。额尔德尼、达海、雷兴、范文程、库尔缠等相继来归,均倍受重用,遂组成了得力的秘书班底,这是自龚正陆之后,“书房”的确立和发展。

《旧满洲档》第一册,第129页载:“额尔德尼巴克什把大庚寅汗所建立的各种善政记录了下来,以为规制。”

上述史实记录在努尔哈齐建元天命的前一年,即1615年(明万历四十三年十二月)的档册上,这是迄今所见最早谈及记注太祖政绩的史料。当然,我们不能凭这件孤证肯定这个时期额尔德尼就

① 《朝鲜李朝实录中的中国史料》上编,卷三十五,第2180页。

② 《建州纪程图录》,载《旧老城》,建国大学刊本,第97页。

③ 《朝鲜李朝实录中的中国史料》上编,卷三十五,第2167页。

开始用满文记注档册了，况且从这一册的纸张和记述方式来看，此段史料恐是后人追记的，故尚需作进一步的钩稽。但最低可以说明如下两个问题：

1. 额尔德尼既是满文的创制者，又是使用这种文字记注档册的第一人，这是可能和完全合乎逻辑的。

2. 额尔德尼是于天命八年(1623)五月，因东珠事件被处死的，上述史料可以说明，最迟于天命八年五月，书房承担“记注本朝政事”的工作已经开始了，这是对“天聪三年说”的有力否定。

从第二册天命六年的《旧满洲档》中，我们又陆续发现了其他几位参与记注档册者的姓名，除名垂青史的达海之外，还有几位知名度较高的巴克什，如库尔缠、尼堪、张觉巴、准拓、希福以及占站、范锡浑、布尔善等未见经传的一般人物。

在《旧满洲档》第二册，第786页上记载了天命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的事情，在第788页上标明：“达海都司于十月记录取的档子”。事情的发生与档册的记录仅隔数日，其真实程度自不待言了。天命六年时，达海为“都司”之职，从他标注的落款中如实地反映了这个历史的情况，进一步印证了达海是于当时记注此段政事的可靠性。

在天命六年(1621)五月的档册中，明确标示了“库尔缠巴克什、尼堪巴克什所记的档子”，翻过几页之后，又有一条洵属重要的史料：“(五月)二十六日，复阅档子后，任命齐唐努尔为参将。又将汉人们及死去的人们(之事迹)皆载入其它档册之中”^①。

这段记事的前面，是讲五月二十五日努尔哈齐赏赐阿巴泰和莽古尔岱等人的情况，二十六日又翻阅了档册，便继续论功行赏，所以提升齐唐努尔为参将，并将其他一般人物的功绩也另行记入了档子。

上述史料可贵之处在于：其一，明确指出了至迟在天命六年五

^① 《旧满洲档》第二册，第660页、680—681页。

月份,库尔缠和尼堪两位巴克什,随后还有达海都司已参与了记注档子的工作;其二,证实了零星的档案记录已经汇编成册,并且已经列入到国家的政务,努尔哈齐可以随时提出档册来看,并且根据档册的记载对他的臣民作出合理的黜陟,说明在此时期,档案的保管、整理,政务的记注不仅有这个需要,而且也有这个可能。承担此项工作的,自然是在“书房”供职的以额尔德尼为首的一批最负盛名的巴克什了。如果上述史料无误的话,那么《旧满洲档》开始形成的年代应该是天命六年之初,也就是说,该档的起笔时间不会晚于天命六年,当然也不会早于此时。

以上我们对“文馆”、“书房”诸问题作了考查,阐明了天命六年左右便具备了形成《旧满洲档》的历史需要和条件,下面我想就天命六年的档案(《旧满洲档》第二册)本身,即从文字、纸张及记述的方式几个方面作进一步的探讨。

《旧满洲档》第一册记录了自建元天命前九年(1607)至天命五年(1620)的史实,从时间断限上看,它是最早的档子,但从文字和使用的纸张上来鉴别,它并不是最先记注的,这一点与第二册天命六年的档子形成了鲜明的对照。第一册所使用的文字尽管也是无圈点老满文,但字形整齐划一,书写流畅娴熟,每页上的行款疏密相宜很有规律。而第二册甚至以后多册与此迥然有别,不仅行款杂乱,字迹了草,而且满文显得十分古朴稚拙,许多字的型体和润笔很象蒙文。同时我们还发现了令人新奇的现象,在第二册中曾多次出现与回鹘文很相似的老满文^①。其特点是将最后一笔的勾,写成垂直向下的竖。众所周知,满文的字母是仿照蒙文创制的,而蒙文字母又是由回鹘文字母演变而来的,这样在初创时期的满文中见到了回鹘文的影子,不仅证实了满文与蒙文及回鹘文之间存在着渊源关系,而且也有力地说明了第二册中的老满文正是处在由回鹘文——蒙文——满文次递嬗变过程中的产物,与第一册较成熟

^① 详见《旧满洲档》第二册,第846页、848页、873页、986页。

的满文相比，自然是相当稚拙。所以从文字上来看，第一册的书写时间要晚于第二册许多年是毫无疑问的。

从纸张上看，第一册的档子是写在当时难于获得的高丽笺纸上的，而自第二册及其以后几册均写在长短不齐、厚薄不一、质地有别、满篇汉字的明辽东衙门的旧公文纸上，经查阅，最早的公文纸记载了明嘉靖四十三年（1564）四月的政事，上面有“巡按山东监察御史董”的字样，可以想见，这是后金政权自天命三年（1618）将锋镝指向辽东，掠抚顺下清河后所缴获的战利品，在纸张奇缺的情况下，把政事记注在这些公文纸上，完全可以理解。唯独第一册写在高丽笺纸上，如果是当时人之所为，那是难以置信的。

我们从《旧满洲档》中有关纸张的记载，可以了解到纸是当时的重要生活物资，不是轻而易举就能获得的。现取证几则如下：

据天命六年十二月初八载：“收取储存于汗库里的公课之物，不增不减，照例征收。其他尼堪官员私自征收粳米、小麦、豆、芝麻、谷、菜、靛花青、笔、纸以及各种零星公课一律禁止。”

据天命八年二月初六载：“朝鲜三次来的使臣官员给汗所带来的银子、绢、棉绸、纸等物件，为了等两国间的事情结束再说，先贮藏在瓦尔喀战役中被俘收养的官员们的家中，由于（朝鲜人）不遵照指示把毛文龙抓来，竟行欺瞒而来探听消息，所以把贮藏之物全部充入公库，绢九十五匹，棉绸一百二十匹、红布一百匹、青布一百匹、纸九十五帙、破纸七十五帙、油纸的凉帽十五顶……”^①。

据天命十年四月载：“初二，汗迎接出征瓦尔喀的兵……那天杀牛八头祭纛。出征的旺善叔叔、达珠瑚、彻尔格率众官兵向汗叩头谒见，汗问：‘你们此次出征，进行得顺利吗？’旺善叔叔答曰：‘蒙汗之福，非常顺利。’用百头兽肉，二百瓶烧酒，为兵丁和编户的人设宴。初八日给兵丁们及编户留下五千卷纸”^②。

① 《旧满洲档》第二册 865—866 页，第三册 1336 页。

② 《旧满洲档》第四册 1877 页。

上述史料,说明了几个问题:

1. 纸张在后金政权进入辽沈地区以后依然是很缺乏的,作为重要的物资可与粮食布帛相提并论。纸张的来源还主要靠朝鲜的供应,朝鲜使臣常常以纸作为礼品馈赠给努尔哈齐^①。

2. 正因为纸是希罕之物来之不易,所以就越发显得贵重,在纸张奇缺的情况下是不会轻易使用的,努尔哈齐往往作为赏赐分送给功臣或来投的编户之人。

持《旧满洲档》开始形成于天命之初观点的台湾学者对上述史料有不同的理解,他们认为,“留给军士们的纸就有五千卷,数量之多,不能为少,就单以天命八年存库的九十五帙好纸及七十五帙破纸来说,已足够制成现在存留的《旧满洲档》了……”^②。

然而事实并非如此,天命六年以后的《旧满洲档》是书写在明代的旧公文纸上的,如果纸张很充裕的话,为何不用来记注努尔哈齐的政绩而偏偏用满页汉字杂乱无章的旧公文纸呢?想必上好的高丽笺纸有更重要的用途。据史料载,除努尔哈齐处理政务用纸之外,另一个需要大宗上乘好纸的是各种祭祀活动,朝鲜人李民寅于1619年2月因参加萨尔浒之战被俘,在后金女真人中生活了七个多月,他后来写了《建州闻见录》记载了他的所见所闻,其中讲到了祭祀活动:“奴酋之所居五里许,立一堂宇,缭以垣墙,为礼天之所,凡于战斗往来,奴酋及诸将胡必礼之……疾病则绝无医药针砭之术,只使巫覡祷祝,杀猪裂纸以祈神,故胡中以猪纸为活人之物,其价极贵云……”^③。

《旧满洲档》天命八年二月初七日也载有:女真人仿效汉人,在

① 据李民寅《柵中日录》载:庚申(天命五年)正月二十一日,朝鲜使臣河瑞国自朝鲜来,“以烂纸纳于奴酋(努尔哈齐)……奴酋得烂纸,大以为喜。”

② 参见陈捷先所著《旧满洲档述略》一文。

③ 辽宁大学历史系编:《清初史料丛刊》第八、九种,《建州闻见录校释》,第44页。

清河温泉地方“有报恩而烧纸之事”^①。每次祭祀活动将用去多少纸,《旧满洲档》中没有明确记载,但我们从崇德三年的满文档案中找到了一些很具体的史料,对了解这方面的情况颇有帮助。据崇德三年档正月二十二日载:“祀翁牛特杜棱郡王,备纸一千张……。祭阿喇纳,备纸五百张……。遣礼承政库鲁克达尔汉于十八日往祭之”。据崇德三年档六月二十二日载:“是日,阿录部落之达赖(贝子)病故后,上谕遣派蒙古衙门副理事官胡什格备羊三只,酒三瓶,烧纸一千张,往祭之”。

杜棱是郡王,达赖是贝子,祭祀活动一次就各用去一千张纸,比他们品级略小的阿喇纳享用五百张,由此可见,祭祀用纸的多寡是与死者的身份相适应的,可以想见,如果是汗王、贝勒祭祀用纸的数量就更可观了。我们从崇德三年的满文档案中找到了祭祀努尔哈齐及其孝慈武皇后方面的史料。崇德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祭奠武皇帝努尔哈齐及孝慈武皇后:“以旧礼于福陵点烧香、灯,挂钱、斧,杀牛羊,设桌,供奉酒。……焚烧祭文,浇酒于灶门。收供悬之斧、钱后,行一跪三叩头礼,焚烧斧、钱,众皆出门。所用金银斧一万个,五种染色纸一万张,制成之钱一千束,制钱头金银纸二千张,大小纸五百纸,裹每十布帛副子纸黄倒须勾二个”。

祭奠努尔哈齐一次就用去了数万张纸,用纸之多,可谓惊人,然而后金依靠朝鲜进贡获取纸张,毕竟有限。据崇德三年档载:六月“初一日,赐朝鲜国王李倭印信、敕书,封为王。为谢圣恩所贡献礼物数目如下:各种高丽夏布二百匹,各种绵绸一百八十匹……纸五千刀,笔一百只,墨一百块……”^②。李倭为了答谢封王的隆恩,进贡纸五千刀,这是最丰厚的一次。(前面提到天命八年二月朝鲜使臣馈赠的纸,只有九十五帙,破纸七十五帙)。一刀纸通常为一张,五千刀就是五十万张纸,实在不算少,但祭奠努尔哈齐仅一次

① 《旧满洲档》第三册 1338 页。

② 季永海、刘景宪:《崇德三年满文档案译编》第 31、119、279、110 页。

就用去了进贡纸张数的十分之一，足见祭祀之奢费，故后金无法改变纸张入不敷出的局面。崇德三年，朝鲜已臣服于清，纸源大开尚且如此，努尔哈齐时期的拮据状况就更可想而知了。

不言而喻，从汗、王、贝勒到一般的女真平民，基于对上苍神祇及祖先冥灵的尊崇，每年在各类祭祀活动中势必要消费大量的纸张，人们既然把纸当成了“活人之物”，自然“其价极贵”，所获极难了。在纸张奇缺的情况下，《旧满洲档》舍高丽纸而用旧公文纸记注是合乎情理的，事实也是如此。唯独《旧满洲档》第一册用的是高丽笺纸，反教人感到蹊跷，怀疑该档的记注非当时人之所为，恐不无道理。

从档案内容和纂修体例上来考查，会发现《旧满洲档》第一册与以后数册也截然不同。前者采用纪事本末体，第二册开始以后的各册均采用编年体，既近似日记的形式，记注史料逐年逐月逐日十分翔实。《旧满洲档》第一册所记史事的时间为明神宗万历三十五年（1607）丁未三月开始的，首先记述了努尔哈齐所部与乌拉部主布占泰的一次战争经过，来龙去脉均有所交待，只是所记史实无头无尾，前后记事多有残缺，亦无确切时间可稽，反映记注者未曾亲临此事，多年后才加以补记的，难免语焉不详。

褚英之死是努尔哈齐时期的一件大事。《旧满洲档》第一册的记注者，追述了褚英代替其父努尔哈齐执政期间与众兄弟及五大臣之间的矛盾，努尔哈齐为了巩固内部的团结，只好疏远了他。褚英不思其过转而对其父怀恨在心，并以恶言诅咒之，努尔哈齐于万历四十一年（1613）三月将其幽禁于高墙之中，两年后的八月二十二日，因褚英“不领己罪”，并以“虑今后必败坏国家”为由，将褚英处死^①。这是一份十分典型的纪事本末体的史料，事情的发展过程历时数年，但前因后果追述得很清楚。这种后人补记的事例，不胜枚举，充分说明《旧满洲档》第一册的形成是较晚的。台湾学者甚至

^① 《旧满洲档》第一册，第74页。

推论它是清太宗末年修武皇帝实录中的一个稿本，此说虽难于证实，但不无这个可能。

还有一种现象引人注目，在第二册档子的字里行间和眉批之处，时可发现满文“Erebe ume ara”和“Erebe ara”字样，汉意为“此处勿抄”和“此处抄”。很显然这是后人取舍史料的标记。第二册共有 559 页，出现取舍的地方为 108 页，约占全册的五分之一，说明该册的史料具有较高的原生性，以下几册依然如此。然而用高丽笺纸记注的第一册《旧满洲档》却绝少这种情况，而且内容重复的抄件多达一百三十页，反复整理过的痕迹比比皆是。

综上所述，无论从努尔哈齐时期“书房”的职能，还是从《旧满洲档》本身的分析及其它史料的佐证，都使我们认定天命六年的档子，即《旧满洲档》第二册，才是该档十册之中最早的“档子”和“日记”。此册乃至以后的数册，均是当时人记当时事，故而，仅就目前史料所及，《旧满洲档》形成年代的上限以天命六年为起点，较其他各说更为充分和符合历史的实际。

二、清乾隆年间对《旧满洲档》 的整理与重抄

清入关前，《旧满洲档》一直度藏于盛京崇谟阁，定鼎北京以后，与其他档案文件一并移入京城，贮于内阁大库。清初几朝修太祖、太宗实录，曾经利用过这部分档案资料，然而大部分时间被束之高阁，无人问津，直至乾隆初年，才被以“稽古右文”而自诩的清高宗弘历所注意。

据乾隆六年（1741）十一月十一日，鄂尔泰、徐元梦的满文奏折载：

“内阁大学士太保三等伯臣鄂尔泰等谨奏：为遵旨事。乾隆六年七月二十一日奉上谕：‘无圈点字原系满文之本，今若不编制成

书贮藏，日后失据，人将不知满文造端于无圈点字。着交鄂尔泰、徐元梦按照无圈点字档（按即《旧满洲档》），依照十二字头之顺序编制成书，缮写一部。并令宗室觉罗学及国子监各学各抄一部贮藏。’钦此。

臣等详阅内阁库存无圈点档，现今虽不用此体，而满洲文字实肇基于是。且八旗牛录之渊源，赏给世职之缘由，均著于斯。档内之字，不仅无圈点，复有假借者，若不融会上下，文字之意义诚属不易辨识。今奉圣旨编书贮藏，实为注重满洲文字根本，不失考据之至意。臣等谨遵圣旨，将档内之字加圈点读之，除可认识者外，其有与今之字体不同及难于辨识者，均行检出，附注现今字体，依据十二字头编制成书，谨呈御览。俟圣裁后，除内阁贮藏一部外，并令宗室觉罗学及国子监等学各抄一部贮存，以示后人知满洲文字肇端于此。

再查，此档因年久，甚为残破。既期垂之永久，似应逐页托裱装订，为此谨奏，请旨。乾隆六年十一月十一日，大学士太保三等伯鄂尔泰，尚书衔太子少保徐元梦。本日奉旨：‘将此折录于书首，照缮三帙呈进，余依议。’钦此。”^①

此篇上谕，说明了两件事：

(1) 乾隆初年正值满语文发展的成熟时期，满族士大夫及一般臣民“娴熟满语者极多”，然而对满文草创时期曾经使用过的无圈点老满文知之者不多。乾隆帝为了防止“日后失据，人将不知满文造端于无圈点字”，才着交鄂尔泰和徐元梦按照《旧满洲档》编写一部《无圈点字书》，实际上是一部识读《旧满洲档》的字典和工具书。这部书很快就编成了，而且传之于今世。

(2) 在编写《无圈点字书》的过程中，发现《旧满洲档》“因年久，甚为残破，既期垂之永久，似应逐页托裱装订。”

^① 转引自张玉全《述满文老档》一文，载民国二十五年（1936）双十节印行的《文献论丛》第207页。

事实上,《旧满洲档》由于篇幅浩繁较为混乱,不是装裱一下能解决问题的。《旧满洲档》所用文字有初创时期的无圈点老满文与改进后的加圈点新满文两种字体,还有与蒙古各部王贝勒、台吉往来的书信、盟约、誓词等,均是用蒙文抄写的,据统计有二十二件。另外,史实的记述多用清初满洲口语,句型简朴灵活,但句子成分不全,语法不规范、结构不严谨。

《旧满洲档》的用纸有明代旧公文纸与高丽笺纸两种,长短大小各异,颇为不整齐。史料分别由儒臣库尔缠、希福、达海、尼堪、布尔善、艾巴礼、准泰等七人辑录,所以书法风格和书写行款不尽相同。

原档由于年代久远,保管不善等原因,糟旧霉烂,脱落致残。有的大片脱落,记事不复存在,无法弥补;有的字迹全残,实难判断为何字;还有的部分残缺,可根据上下文义,能臆断为何字。

原档中许多文字已被删去,也有句中被改写和增添之处,其中许多记事曾经一改再改。原档中许多记事转页或换册后,无与下文衔接从而中断,不知转至何册页,颇难查找。

鉴于上述原因,将《旧满洲档》托裱装订后度藏起来,并未遂乾隆帝之心愿,故颁谕臣下将《旧满洲档》重抄若干份,使其能够长期保存下来。乾隆四十年,弘历命大学士舒赫德为总裁,从国史馆遴选精通满汉文之官员三十余名,组织了一个很强的翻译班子,开始将破烂不堪、紊乱无序的《旧满洲档》进行整理重抄,历时四载方告罄。

第一次重抄是乾隆四十年初开始的。

乾隆四十年(1775)三月二十日,大学士舒赫德等遵办老档奏本云:“本年二月十二日,奏明将内阁大库恭藏无圈点老档三十七本,交国史馆纂修等官加增圈点,照紧赶办,陆续进呈……查老档原页共计三千余篇,今分页缮录并另行音写一份,篇页浩繁,未免稽延时日,虽老档页前经裱托,究属年久糟旧,恐日久摸擦,所关甚

钜，必须迅速趲办，敬谨尊藏，以昭慎重。”^①

当时转抄《旧满洲档》是件大事，每抄好一本即向乾隆帝具奏。

乾隆四十年闰十月十三日，“大学士 臣舒赫德、臣于敏中谨奏：为恭进无圈点档册事。臣等敬谨办理太祖高皇帝天命六年五月册档，音写一本，并照写原档一本。恭呈御览，谨奏。”

乾隆四十年十一月初三日，“大学士 臣舒赫德、臣于敏中谨奏：为恭进无圈点册档事。臣等敬谨办理太祖高皇帝天命六年九月，十月册档音写一本，并照写原档一本，恭呈御览，谨奏。”

乾隆四十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大学士 公臣阿桂、大学士臣于敏中谨奏：为恭进无圈点册档事。臣等敬谨办理太宗文皇帝天聪元年七月至八月册档，音写一本，并照写原档一本，恭呈御览，谨奏。”^②

乾隆帝亲自阅看重抄本，十分认真。乾隆四十年十一月初九日在清高宗的谕旨中载道：“朕恭阅旧满洲档册，太祖太宗初创鸿基，辟取舆图甚广。即如叶赫、乌拉、哈达、辉发、那木都鲁、绥芬、尼玛察、锡伯、瓜勒察等处皆在旧满洲档册之内，虽在东三省所属地方，因向无绘图，竟难按地指名，应为考验。迩来平定准噶尔回疆等处时，朕特派大臣官员，将所有地方，俱已绘图，昭垂永久。列祖初开鸿业，式廓疆圉，岂可转无绘图，著恭查满洲档册，详对盛京志、实录，缮写清单札寄盛京吉林黑龙江将军等各将省城为主，某地距省城几许，现今仍系旧名，或有更改，并有无名山大川，古人遗迹，逐一详查，三者会同，共绘一图呈览。”^③

从上述谕旨可知，乾隆四十年二月开始重抄旧档，半年多以后，清高宗已经看到重抄后的“陆续进呈”的本子了，足见其对重抄《旧满洲档》是何等的重视了。

① 清内阁满本堂《堂谕档》。《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三本第四分，史语所收藏的《清内阁大库档案》。

② 清代内阁满本堂《堂谕档》。

③ 《大清高宗纯皇帝实录》卷九十六，996页。

所谓重抄，并不是按照原档一字不易地抄录，因为经乾隆帝发见整理的三十七册原档，不但是记事多有重复，就是文字方面，亦不完全一律，其中部分较早期的原档，是用无圈点老满文所写，一部分较晚的原档，又是用施圈点满文所写，甚而有半带施圈点过渡期之满文，以及文中掺杂着许多蒙古文字、汉文之对音字等，重抄是将其一律改书为当时通行的施圈点新满文，重抄的这份，称作音写本。同时再根据已抄的新满文本，比照无圈点的老满文字形另外再加抄一份，使其在相同的一份中，前后的文字一律，此称作照写本。音写本册面签注为“加圈点档册”；照写本册面签注为“无圈点档册”。

“无圈点档册”和“加圈点档册”这两部均另有草本，因此，实共有四部，每部装订为二十六函，一百八十册。

草写本将《旧满洲档》重新分段、分册，统一按朝、年、月编排，用规范后的加圈点新满文音写一部，同时又照写一部，每部装订为二十六函、一百八十册。每册长 30 厘米、宽 24 厘米，其中天命朝十函八十一册，天聪朝十函六十一册，崇德朝六函三十八册，用无格宣纸，书法潦草，函秩、册衣均敷以黄纸。先有草写本，后有正写本。在草写本内某满文字左侧面画有三个黑圆圈“○○○”，表示该字在正写本内抬写三格；画有两个黑圆圈“○○”者，表示抬写二格；在某满文字左下方画有一个朱红色圆圈“○”者，表示该字在正写本内每行的最后一个字，说明正写本每行的字数为七至九个满文字；画有“⊖……⊕”记号者，表示正写本每页正反两面的行数，即每面七行，两面共十四行；标有“⊕”记号者，表示正写本史料与史料之间留空一行。由此可知，正写本是以草写本为蓝本，经技术处理加工编排后缮录的。帙式略大，每册长 39.6 厘米，宽 23.6 厘米，黄绫函、黄绫册衣，泾纸朱丝栏，书法正楷，又称“大黄绫本”，其函秩、册数仍如草写本。

值得注意的是，音写本将《旧满洲档》内难解之旧满语，字词句章以及档内语句中掺书之蒙文字，均于书眉标贴黄签，以新满语详